

宁夏回族自治区

水土保持监测总站文件

宁水保站发〔2019〕24号

自治区水土保持监测总站关于举办全区淤地坝安全运用工作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市、县（区）水务局：

为全面提高全区淤地坝安全运用管理水平，确保淤地坝安全度汛，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2019年科技推广与培训项目和水利职工培训计划的通知》（宁水发〔2019〕5号）要求，经研究，决定近期举办全区淤地坝安全运用工作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讲解《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黄土高原地区淤地坝工程安全运用管理的意见》；

2. 讲解黄土高原淤地坝安全度汛督查检查办法；

3. 讲解淤地坝安全运用管理有关要求和技術。

二、培训人員

固原、中卫、吴忠、银川 4 市水务局水土保持工作站站长；各有关县（市、区）水务局分管领导、水土保持工作站站长、淤地坝运行管理业务骨干；自治区水利厅及自治区水土保持监测总站有关人員。（参加培训名额详见附件 1）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上午报到（9:00-12:00），下午培训（14:30-18:30）。

地点：长相忆宾馆（银川市兴庆区玉皇阁北街 120 号 电话：0951-673388/6180333）

四、其它

1. 培训期间参加培训人員食宿统一安排（银川市及水土保持监测总站培训人員除外）。

2. 培训班不收取培训費用。

3. 请各有关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将报名回执（电子版）反馈至邮箱 1976835739@qq.com。（详见附件 2）

4.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魏小燕 电 话：18809518014

- 附件：1. 全区淤地坝安全运用工作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2. 参加培训人员回执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全区淤地坝安全运用工作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 序号 | 市、县（区） | 人数 |
|-----|----------------|----|
| 1 | 固原市 | 1 |
| 2 | 中卫市 | 1 |
| 3 | 吴忠市 | 1 |
| 4 | 银川市 | 1 |
| 5 | 灵武市 | 3 |
| 6 | 同心县 | 3 |
| 7 | 盐池县 | 3 |
| 8 | 原州区 | 3 |
| 9 | 西吉县 | 3 |
| 10 | 彭阳县 | 3 |
| 11 | 隆德县 | 3 |
| 12 | 沙坡头区 | 3 |
| 13 | 中宁县 | 3 |
| 14 | 海原县 | 3 |
| 15 | 宁夏水利厅及水土保持监测总站 | 13 |
| 合 计 | | 47 |

附件 2

参加培训人员回执单

填报单位:

| 姓名 | 性别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